

安溪县教育局

安教函〔2025〕79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县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34019号提案的答复函

林根发委员：

《关于预防和严惩校园霸凌的建议》（第134019号）收悉。由我单位会同县公安局、人民检察院单位办理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具体措施及成效

1. 扎实法治教育，提升防范意识。一是加强法治队伍建设。2024年以来，实现所有学校配备法治副校长并开展法治活动进校园100%全覆盖。同时，由司法局牵头组织开展的“千名法制副校长进校园反霸凌”系列法治教育活动也已全面完成。2025年2月，县委政法委牵头相关部门联合下发了《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和管理的工作方案》，进一步调整充实中小学校园法治副校长，由原来182名法治副校长增至194名，强化法治副校长防护引导职能作用，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。

罪，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。二是营造浓厚防治氛围。截至目前，联合公安局制作的《校园欺凌警示录》，联合法院制作的教育短片《梦醒》等系列短视频，通过抖音、微信视频号等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方式在平台播放量突破 500 万次，惠及家长、教师、学生 20 万余人；常态化开展“反校园霸凌”“学法懂法用法”“民法典小卫士”等主题活动达 348 场次，覆盖学生 11.2 万人次，有效推动把纸面上的法、案例中的法转变成青少年学生心中的法律意识、生活中的法治精神，构建全方位、多维度的法治教育体系。

2. 完善防治机制，强化精准管控。畅通防范治理校园欺凌举报渠道，向学生、家长及社会公布防欺凌举报电话和报警电话，在学校设置防欺凌举报箱，多方收集线索防范校园欺凌事件发生，累计受理霸凌线索 137 条，全部第一时间核实处置，办结率达 100%。选择凤城中学、参内中学、城厢中学、沼涛中学、第二十中学、金火中学等 6 所学校做为试点，在厕所等视频监控盲区安装 113 台 AI 智能语音识别报警设备，通过捕捉包括普通话、闽南话敏感语音触发报警，补齐防范校园欺凌短板，目前已完成测试，取得良好的效果。联合县公安局制定《校园霸凌防治任务清单》和《责任清单》，将该项工作成效纳入派出所质效评估并设立“校园安全随手拍”平台，开通群众监督渠道。

3. 深化家校社协同，凝聚共治合力。联合县公安局、民政部门建立“家庭教育指导中心”，为 567 名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提供

定制化辅导，公安部门依据《家庭教育促进法》对监护人怠于管教的 236 户家庭发出“督促监护令”。建立班主任-民警-社区工作者“三方联络站”，2024 年联合化解矛盾纠纷 423 起。截止 2025 年 5 月，县教育局联合妇联等有关部门成功举办家庭教育“五进”公益讲座 65 场，线下线上活动覆盖家长 39386 人次。

4. 强化法治保障，严惩违法行为。公安部门依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对实施霸凌的未成年人依法给予治安处罚，2024 年办理行政案件 18 起，对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 3 起案件立案侦查，移送起诉率达 100%，其中 3 人被判处有期徒刑。县人民检察院对部分学校学生法治教育意识不足、预防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制发检察建议，督促学校整改。

5. 注重心理健康，注重前期干预。我局累计投入 135 万元，采用采购第三方心理健康服务方式，在全面普查测评的基础上，每年筛查甄别 500 个左右的重点对象，建立健全学生心理健康成长档案，对性格暴躁、偏激等问题突出的学生开展心理疏导帮扶，预防暴力、欺凌事件发生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安排

1. 进一步抓实安全法治教育，强化法治震慑。充分利用微信、电子播放屏等媒介，加大防欺凌等正面宣传及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。优化“校园安全随手拍”平台，提高群众参与度。

2. 进一步推进控辍保学工作，形成监管合力。经组织全县中

小学、中职学校排查建账，截至目前疑似辍学或长期请假学生达数百人，生多面广、情况复杂。我局已将名单送政法部门牵头，协同各乡镇及有关部门，通过落实帮扶、管护、矫治等管理措施，最大程度减少该群体流入社会被教唆、指使犯罪、校园内外欺凌事件发生。同时，敦促各校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与户籍地政府合力劝返复学，采取对账销号的方式，实时跟踪其动向，力争动态清零。

3. 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，构建安全体系。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工作，严格落实 24 小时领导带班和干部值班制度，确保通讯畅通，及时处置学生和群众反映的问题或突发情况。加强对教职员员工和学生的安全培训工作，开展多形式应急疏散和救援演练，依托班级安全员、观察员及时收集线索，第一时间化解学生间矛盾，避免因矛盾激化而引发欺凌、伤害事件。

4. 进一步推动齐抓共管，筑牢安全防线。加强与乡镇政府和县信访、公安、人社等部门联系协作、信息共享，关注舆情动态。积极联合有关部门，着力抓好校园周边巡查整治，不给欺凌事件留空间；呼吁、引导学生家长或监护人以身作则，履行监管职责，齐心协力打造平安、和谐的成长环境。

总之，有效防治校园欺凌，预防为主是关键，多方联动是保障。一方面通过日常安全教育、矛盾排查化解、群防共治等方式，将校园欺凌化解在萌芽状态，比事后处理更有效。另一方面通过

联合学校、家庭、社区等多方力量，形成工作合力，能更高效地化解矛盾。我局将严格按照上级部署要求，加强防治校园欺凌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确保防范化解校园欺凌工作取得良好效果。

领导署名：陈文祺

联系人：郑焱文

联系电话：23288343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政府督查室、县政协提案委。

